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葉氏化工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408)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中期業績公告

概要

股東應佔純利微升 追求高質素銷售見成效

- 受惠於塗料及油墨兩大業務大幅改善，股東應佔純利微升至8,800萬港元；
- 銷售額同比下跌19.7%至49.4億港元，主要由於期內溶劑銷售單價下降所致；
- 銷量同比輕微下跌4%至62.8萬噸；
- 資金運用顯著改善，借貸比率下降至47.6%，按年大降18.6個百分點；
- 董事會議決派發中期股息每股7港仙，去年同期為每股6港仙。

	截至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期間 (未經審核)	截至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期間 (未經審核)	%變動
營業額	4,937,746,000 港元	6,149,526,000港元	-19.7%
本公司股東應佔純利	88,388,000 港元	87,260,000港元	+1.3%
每股盈利	15.7 港仙	15.5港仙	+1.3%
中期股息	7.0 港仙	6.0港仙	+16.7%
	於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借貸比率*	47.6%	66.2%	-18.6個百分點

* 淨銀行借貸佔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的百分比為計算基準

主席報告 — 回顧及展望

回顧

本人欣然向葉氏化工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葉氏化工」或「集團」)全體股東們呈報二零一九年上半年集團業務概況。

期內的整體經營狀況較之去年更是充滿挑戰和增添諸多不明朗因素。中東等地區的地緣政治震盪升級，單邊主義復熾，導致多國間的貿易磨擦不斷，全球的經濟狀況普遍低迷。然而影響更切身的當是期內中美貿易衝突不但不見舒緩，反有愈演愈烈的趨勢，對中國的經濟下行構成了無可避免的壓力。集團整體業務自然難以獨善其身，尚幸能夠堅守信念，迅速應變，積極作為。因此在一個相對不利的經營環境中，可以安然渡過，且兼有所獲！

上半年集團的營業額錄得近50億港元，比較去年同期的約61億港元，降幅近兩成。一方面是因為期內普遍產品銷售單價有所下調及同期比人民幣的貶值；另一方面是去年期間，各核心業務均決心致力優化客戶質素，與部份客戶終止合作，對銷售額也構成了影響。產品銷售量方面，期內錄得約62.8萬噸，較去年同期僅下降4%。在股東應佔純利方面，則錄得與去年同期相約的8,800萬港元。這實是有賴於集團在優化盈利質素和成本控制方面取得頗令人欣慰的初步成果！

另一方面，基於集團期內經營狀況的改善，集團的借貸比率也從去年同期的66.2%下降至47.6%。因此經綜合評估和秉持積極回饋股東的一貫做法，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議決向全體股東派發中期股息每股7港仙，去年同期為6港仙。

展望

本人對二零一九年下半年的業務前景持十分審慎樂觀態度，縱然預期近年對環球和國內經濟構成負面影響的多項因素，年內不易消除，特別是中美磨擦升級，預料會繼續由貿易向科技和金融等領域蔓延，對國內的經濟衝擊不容低估。然而本人也確信經濟全球化的趨勢不會逆轉，貿易磨擦總有舒緩和平息的一天。在這反覆和多變的過程中，預期中國消費水平不斷提高，消費結構繼續優化，成就一個全球最大的內需市場以應對嚴峻的局勢。中國政府繼年初實施的減稅降費，旨在舒緩企業壓力措施後，為了進一步提振經濟，刺激消費增加，把內需市場的餅做得更大，相信有關當局將更不遺餘力。與此同時，集團的業務策略也已迅速的作出相應的調整，在繼續致力優化業務質素和成本控制的同時，集團將針對性的在建築、汽車等與擴內需相關行業，加大產品的研發和市場推廣，務求進一步鞏固和壯大集團的市佔率。因此本人有信心，憑藉集團在中國紮根多年，深耕細種，實力堅穩，有望乘中國經濟平穩增長的東風，配合集團「環保化」、「終端化」和「服務化」的發展策略，集團業務將持續穩定向前發展，不斷提昇對股東的價值與回饋。藉此，本人謹代表董事們對全體員工們的辛勞和貢獻；集團高層領導團隊的不懈努力；董事會的領導；各界合作伙伴的大力支持和信任，致以衷心的感謝。

葉志成

主席

二零一九年八月二十三日

行政總裁報告

二零一九年上半年度本集團業績的要點包括：

- 一. 整體銷量達62.8萬噸，與去年同期對比輕微下跌2.3萬噸或4%。銷售金額錄得接近50億港元，同比下跌12.1億港元或接近20%；
- 二. 整體毛利率逐見改善，上升1個百分點至14%；
- 三. 期內人民幣匯率波動，集團損益賬上錄得匯兌損失約500萬港元；
- 四. 由於期內溶劑業務的原材料價格顯著下跌，令該業務的利潤下挫，加上匯兌損失等；但因受惠於塗料、油墨兩業務的業績大幅改善，因此集團股東應佔純利仍輕微上升至8,800萬港元(詳見以下業績分類解說)；
- 五. 資金運用更見改善，集團借貸比率下降至47.6%，同比大降18.6個百分點；
- 六. 去年成功簽約，出售集團原上海青浦廠地。期內按合同收取第一筆款1.07億元人民幣，預期可望於本年內完成交易。如公司二零一八年年報所述，預料此出售可錄得稅前溢利約1.6億港元。

主要業務檢視及分析如下：

溶劑

期內銷量達50萬噸，微跌3%。由於期內原材料價格下跌導致銷售金額下跌22%及毛利率下跌1.2個百分點，經營溢利較去年同期下跌近一半至1.02億港元左右。

管理層研判：二零一九年上半年的艱難局面可能是短暫性的材料波動期，整體經營環境大致穩定。隨著六月份起各種原材料價格見止跌微升，加上傳統旺季來臨，期望本業務於二零一九年下半年可扭轉難局，經營溢利預料能有一定的改善。

江蘇泰興擴產55萬噸的新工程已竣工，並已呈報政府各部驗收，預計第三季或能順利投產。

二零一九年下半年主要的工作有兩點：

- 一. 泰興廠的新產量帶來新的原材料供應、物流運作、增加銷售等一連串的新挑戰；
- 二. 應對中美貿易磨擦或未妥善解決，中國經濟下行，帶來的市場需求和價格波動的問題。

塗料及油墨

期內兩業務的業績大幅改善。儘管銷售金額同比下跌約15%（單與去年同期比，人民幣貶值引致銷售金額以港元計下跌6%），但毛利率增長5個百分點，經營溢利分別是塗料業務轉虧為盈，獲利3,400萬港元，油墨業務亦大幅上升至超過5,000萬港元。

分析兩業務的業績改善大致是三點因素：

- 一. 追求「素質」銷售策略成功，敢攻優質大客，敢棄劣質銷售，求精不求多；
- 二. 大幅下壓經營成本。塗料及油墨業務的經營費用同比分別下跌15%及19%；及
- 三. 原材料成本下滑也有助舒緩了此兩業務追求毛利的壓力。

管理層對上述的改善大感鼓舞。於半年總結會議上，我們要求鞏固及放大既有的改善成果，並計劃如何進一步加強、加大有素質的銷售，充分使用手上富餘的產能，為進一步加大收益創造條件。

潤滑油

銷售下跌至接近1.1億港元。受惠於毛利率改善及大幅減低經營成本，潤滑油業務的生意素質已有所改善。

物業

期內收入560萬港元。經營溢利大幅下跌至150萬港元，主因去年同期出售樹脂廠地獲收益2,800萬港元、投資物業公允值升幅不及去年同期及出售上海青浦物業前期費用等。香港粉嶺前總部租金收入穩定。集團研發部門經內部重組後，上海張江的研發中心大樓對外招租，期內已租出物業的一半，餘下一半對外租賃亦已於二零一九年八月簽約，估計年收益約1,000萬港元。

投資大嘜養車

集團近年踏足汽車維修保養市場，經試營後，管理層認同養車業務的前景是樂觀的，故持續擴大於中國汽車保養連鎖品牌 — 大嘜養車的投資，並於本年初出資約3,000萬元人民幣，增持大嘜養車的股權至39%，及將集團自營的東莞汽車維修保養店出售併入大嘜養車的聯營公司。我們會繼續支持該養車業務的發展，期望能長遠獲得健康穩定的回報。

展望

中美貿易戰持續，中國經濟下行是現狀。本集團已洞悉在先，從去年中下旬的策略調整漸見成果，將繼續深化：追優質銷售，審慎投資，再降借貸等有效措施。可預見下半年的經營狀況是：銷售額或難增長，但經營素質，純利比例將持續改善。隨著傳統銷售旺季的來臨，管理層有信心二零一九年下半年的整體業績表現持續優化。

葉子軒

行政總裁

二零一九年八月二十三日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集團的借貸比率(以淨銀行借貸佔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為計算基準)為47.6%(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66.2%)，大幅改善18.6個百分點。由於銷售單價下降及集團致力追求質素銷售，導致銷售總額比往年同期下跌，故佔用營運資金減少。加上出售上海青浦廠的首筆款項已於上半年收取，大幅改善了集團現金流，因此借貸比率亦得到顯著改善。人民幣匯率繼續因中美貿易戰持續而波動，上半年首數月原本錄得微升，卻因其後美國加徵關稅而完全被抵消，二零一九年上半年人民幣匯率下跌0.1%。集團會繼續謹慎管理外匯風險，盡量減低人民幣匯率波動對集團業績之影響。經營業務所產生之現金流量方面，期內集團錄得淨現金流入94,385,000港元(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淨現金流出192,740,000港元)，對比去年同期淨現金流入改善主要因為存貨及應收賬得以改善，以及支付稅款減少。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集團的銀行總欠款為2,442,827,000港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640,377,000港元)，扣除短期銀行存款、銀行結餘以及現金1,080,534,000港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335,154,000港元)後，淨銀行借貸為1,362,293,000港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305,223,000港元)。銀行總欠款中，須於一年內清還之短期貸款為1,192,077,000港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320,977,000港元)，其中1,117,050,000港元以港幣定值，75,027,000港元以人民幣定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184,357,000港元以港幣定值，136,620,000港元以人民幣定值)。此外，一年後到期的長期貸款為1,250,750,000港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319,400,000港元)，全數以港幣定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全數以港幣定值)。短期銀行存款、銀行結餘以及現金使用以下貨幣定值，包括21,397,000港元以港幣定值、957,947,000港元以人民幣定值、101,182,000港元以美元定值、8,000港元以其他貨幣等定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2,278,000港元以港幣定值、978,478,000港元以人民幣定值、324,383,000港元以美元定值、15,000港元以其他貨幣等定值)。

為延續過往到期的中長期貸款，集團於二零一九年上半年已合共取得400,000,000港元之三至四年長期雙邊貸款。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中長期貸款(含一年內須償還之部份為727,050,000港元)佔所有貸款的比例為81%。由於集團部份借貸以浮動利率計息，借貸成本受利率波動影響。為減低利率波動對集團融資成本的影響，集團不時與銀行簽訂利率掉期等協議，以固定部分中長期雙邊貸款之借貸利率，對沖貸款利率波動的風險。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集團以定息安排的貸款佔銀行總借貸32%。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共有19間於香港及中國大陸的銀行向集團提供合共5,920,233,000港元的銀行額度，足夠應付現時集團營運及未來發展所需資金。銀行額度中，69%以港幣定值、28%以人民幣定值及3%以美元定值。正如以往報告中提及，集團一直擴充其人民幣貸款組合，以應付人民幣匯率潛在波動及香港利率上升之影響。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集團人民幣流動貸款額度為730,000,000人民幣(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690,000,000人民幣)，已動用之流動貸款為49,900,000人民幣(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20,000,000人民幣)及有追索權之票據貼現為16,076,000人民幣(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另外，集團已與主要銀行成立人民幣跨境現金池，以促進香港與國內之間的資金管理工作。集團將不時在香港和國內以港幣、美元、人民幣或其他外幣構建最理想的銀行貸款組合，繼續在降低借貸成本及控制匯兌風險之間取得合適平衡。

人力資源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集團之僱員人數合共為2,982人，其中75人來自香港，2,907人來自中國各個省份。

集團對人力資源資本的管理及發展非常重視。除鼓勵所有僱員透過內部、外部培訓課程及崗位轉換不斷自我提升外，集團還提供教育資助計劃讓員工自我增值，提高工作技能及績效，於工作上發揮所長。對於有承擔、有能力的員工，不論背景、地區、學歷，集團均提供合適之發展平台。集團亦會定期識別具發展潛力的員工，為他們制定發展計劃，確保能在職涯上不斷提升。集團現時的管理團隊，在各領域經過不斷的磨練而晉身管理層，負起領導集團發展的責任。

除積極在內部提升優秀的員工外，集團亦會從外間直接聘用一些卓越的管理人才，或從香港、內地、及國際間的高等學府招聘有潛質的應屆畢業生加以培育。

集團提供具挑戰性的工作環境，設置多方面的激勵機制，鼓勵員工自強不息，從而不斷提升集團的人才競爭力，推動業務持續發展。集團不時參考市場趨勢檢討薪酬及獎勵政策，提供合理及具競爭力的薪酬與福利，包括底薪及以業績和個人表現為評核目標而發放的花紅，確保有效吸引和挽留人才。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在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任何上市證券。

企業管治

在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除並無設立提名委員會(守則條文第A.5.1至A.5.4項)外，本公司均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之「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守則」)。本公司認為由整個董事會履行提名委員會的職能會更為有利及有效。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於一九九八年十一月成立。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審核委員會由本公司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及一位非執行董事組成，主席為黃廣志先生。審核委員會主要職責包括審閱本集團財務資料、監控本集團財務申報制度及內部控制程序和監察本集團與外聘核數師的關係。

審核委員會已於二零一九年八月十九日之審核委員會會議上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本公司核數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已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第34條「中期財務報告」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財務報告。

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有關上市公司董事證券交易的附錄十所載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行為的標準。在作出特定查詢後，本公司所有董事確認在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內已遵從標準守則所載之規定準則。

未經審核中期業績

董事會欣然宣佈，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告，連同去年同期的比較數字。本中期財務報告未經審核，但已由本公司核數師及審核委員會審閱。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營業額	3	4,937,746	6,149,526
銷售成本		<u>(4,254,015)</u>	<u>(5,358,898)</u>
毛利		683,731	790,628
其他收入	4a	30,257	31,392
其他收益及虧損	4b	3,995	18,882
銷售及經銷費用		(208,299)	(229,775)
一般及行政費用		(309,885)	(393,003)
財務費用		(37,808)	(29,775)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u>(6,352)</u>	<u>—</u>
除稅前溢利	5	155,639	188,349
稅項	6	<u>(42,525)</u>	<u>(64,825)</u>
本期純利		<u>113,114</u>	<u>123,524</u>
其他全面(支出)收益：			
不會重新分類為損益之項目：			
因折算至呈列貨幣而產生之匯兌差額		(5,934)	(61,683)
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權益工具之 公允值變動		(31)	(956)
轉撥物業、廠房及設備至投資物業			
— 重估盈餘		4,281	—
— 遞延稅項		<u>(1,045)</u>	<u>—</u>
		<u>(2,729)</u>	<u>(62,639)</u>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其後可重新分類為損益之項目：

現金流對沖中對沖工具之公允值變動		(1,610)	2,570
因折算海外業務而產生之匯兌差額		(378)	(3,387)
		<u>(1,988)</u>	<u>(817)</u>
本期其他全面支出		<u>(4,717)</u>	<u>(63,456)</u>
本期全面收益總額		<u>108,397</u>	<u>60,068</u>
本期純利應佔份額：			
本公司股東		88,388	87,260
非控股權益		<u>24,726</u>	<u>36,264</u>
		<u>113,114</u>	<u>123,524</u>
本期全面收益總額應佔份額：			
本公司股東		84,215	32,170
非控股權益		<u>24,182</u>	<u>27,898</u>
		<u>108,397</u>	<u>60,068</u>
每股盈利	8		
— 基本		<u>15.7港仙</u>	<u>15.5港仙</u>
— 攤薄		<u>15.7港仙</u>	<u>15.5港仙</u>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附註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9	1,873,244	1,558,088
預付土地租金		—	232,436
投資物業	9	314,101	252,561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47,446	23,289
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 權益工具		11,719	11,750
商譽		112,776	112,776
無形資產		70,181	71,299
已付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訂金		112,555	102,328
衍生金融工具		2,400	3,086
		<u>2,544,422</u>	<u>2,367,613</u>
流動資產			
存貨		1,125,796	831,485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10	2,698,148	3,185,746
其他應收賬款及預付款項	10	369,801	386,416
預付土地租金		—	6,333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		23,303	—
衍生金融工具		2,911	3,654
短期銀行存款			
— 於三個月內到期		231,525	208,046
銀行結餘及現金		849,009	1,127,108
		<u>5,300,493</u>	<u>5,748,788</u>
分類為持作出售之資產	11	203,853	204,309
		<u>5,504,346</u>	<u>5,953,097</u>

	附註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	12	1,835,410	2,077,436
合約負債		30,097	25,695
應付稅款		59,783	61,446
應付股息		56,403	—
租賃負債		17,047	—
衍生金融工具		181	—
借貸—一年內到期		1,192,077	1,320,977
		<u>3,190,998</u>	<u>3,485,554</u>
與分類為持作出售之資產相關之 負債	11	<u>74,141</u>	<u>70,162</u>
		<u>3,265,139</u>	<u>3,555,716</u>
流動資產淨值		<u>2,239,207</u>	<u>2,397,381</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4,783,629</u>	<u>4,764,994</u>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48,534	—
借貸—一年後到期		1,250,750	1,319,400
遞延稅項負債		16,120	11,168
		<u>1,315,404</u>	<u>1,330,568</u>
		<u>3,468,225</u>	<u>3,434,426</u>
股本及儲備			
股本		56,403	56,403
儲備		2,808,135	2,780,323
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		<u>2,864,538</u>	<u>2,836,726</u>
非控股權益		<u>603,687</u>	<u>597,700</u>
		<u>3,468,225</u>	<u>3,434,426</u>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經營業務所產生(所用)之淨現金	94,385	(192,740)
投資業務所用之淨現金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91,742)	(50,283)
已付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訂金	(58,310)	(61,004)
增加於聯營公司之權益之投資	(34,461)	—
向聯營公司墊款	(1,442)	—
出售附屬公司之(流出)所得款項淨額	(547)	38,281
已收出售分類為持作出售之資產之訂金	103,017	—
已收利息	12,121	5,247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所得款項	1,790	874
出售分類為持作出售之非流動資產之 資產之所得款項	—	5,377
收購業務	(11,154)	(125,181)
已付購入一項權益工具之訂金	—	(11,773)
購入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 權益工具	—	(9,902)
購入無形資產	—	(1,355)
	(80,728)	(209,719)

附註

13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融資業務(所用)所產生之淨現金

新增借貸	1,058,727	1,020,189
償還借貸	(1,256,277)	(985,275)
已付利息	(36,629)	(29,775)
已付附屬公司非控股股東股息	(18,195)	—
支付租賃負債	(13,832)	—
	<u>(266,206)</u>	<u>5,139</u>
現金及現金等額淨減少	(252,549)	(397,320)
期初之現金及現金等額	1,335,154	946,074
匯率變動所產生之影響	(2,071)	(1,042)
	<u>1,080,534</u>	<u>547,712</u>

現金及現金等額結餘分析

於三個月內到期之短期銀行存款	231,525	28,655
銀行結餘及現金	849,009	519,057
	<u>1,080,534</u>	<u>547,712</u>

簡明綜合財務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 編製基準

簡明綜合財務報告乃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附錄十六之適用披露規定編製。

2. 主要會計政策

簡明綜合財務報告乃按歷史成本法編製，惟按公允值計量之衍生金融工具、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權益工具及投資物業除外。

除因應用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而產生之會計政策變動外，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簡明綜合財務報告內採用之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財務報告時依循者相同。此外，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已就向一間現有聯營公司出售於一間附屬公司之控股權益應用下列會計政策。

本集團於現有附屬公司之權益之變動

當本集團失去附屬公司之控制權時，本集團會終止確認該附屬公司之資產及負債以及非控股權益(如有)。收益或虧損乃於損益確認，並按(i)已收代價公允值及任何保留權益公允值之總額與(ii)本公司股東應佔該附屬公司資產(包括商譽)及負債之賬面金額之差額計算。本集團會將先前就該附屬公司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之所有金額入賬，猶如本集團已直接出售該附屬公司之相關資產或負債(即按適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所指明／允許重新分類至損益或轉撥至另一權益類別)。當本集團向一間現有聯營公司出售於附屬公司之權益時，本集團會就該附屬公司內之非相關權益於損益確認出售收益／虧損，餘額則扣減其於該聯營公司之權益。

應用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已首次應用以下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會計準則以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會計準則之修訂及詮釋，而就編製本集團之簡明綜合財務報告而言，有關準則、修訂及詮釋乃就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強制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租賃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23號	所得稅處理之不確定性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修訂	具有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訂	計劃修訂、縮減或結算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訂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之長期權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五年至 二零一七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除下述者外，於本期間應用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會計準則以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會計準則之修訂及詮釋對本集團本期間及過往期間之財務表現及狀況及／或本簡明綜合財務報告所載之披露事項並無重大影響。

2.1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之影響及其會計政策變動

本集團於本中期期間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已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及相關詮釋。

2.1.1 因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而引致之會計政策主要變動

本集團已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過渡條文應用下列會計政策。

租賃之定義

倘某合約給予權利在一段時間內控制所識別資產之使用以換取代價，則該合約屬租賃或包含租賃。

就於初始應用日期或之後訂立或修改之合約而言，本集團於開始或修改日期基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下之定義評估合約是否屬租賃或包含租賃。除非合約條款及條件其後有變，否則該合約將不作重新評估。

作為承租人

短期租賃

本集團對於租賃年期為自開始日期起計12個月或以內且不包含購買選擇權之辦公室及員工宿舍租賃應用短期租賃確認豁免。短期租賃之租賃付款於租賃年期內以直線法確認為開支。

使用權資產

除短期租賃外，本集團於租賃開始日期(即相關資產可供使用當日)確認使用權資產。使用權資產按成本減任何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計量，並就租賃負債之任何重新計量作出調整。

使用權資產之成本包括：

- 初始計量租賃負債之金額；
- 於開始日期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付款減任何已收租賃獎勵；
- 本集團產生之任何初始直接成本；及
- 本集團將於拆除及移除相關資產、復修相關資產位處之場址或將相關資產復修至租賃條款及條件規定之狀況時產生之估計成本。

本集團合理確定會於租賃年期結束時取得相關租賃資產擁有權之使用權資產於開始日期至可使用年期結束計算折舊，否則使用權資產於估計可使用年期與租賃年期兩者之較短者以直線法計算折舊。

本集團於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之「物業、廠房及設備」內呈列不符合投資物業定義之使用權資產，所屬分項與呈列如擁有相應相關資產者相同。

租賃土地及樓宇

就包括租賃土地及樓宇部分之物業權益之付款而言，當該等付款無法於租賃土地及樓宇部分之間可靠分配時，整項物業會呈列為本集團之物業、廠房及設備，惟分類及入賬列為投資物業者除外。

可退回租賃按金

已付之可退回租賃按金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入賬，初始按公允值計量。對於初始確認時公允值之調整會被視為額外租賃付款，並計入使用權資產之成本。

租賃負債

於租賃開始日期，本集團按於該日未支付之租賃付款之現值確認及計量租賃負債。計算租賃付款之現值時，倘租賃內含之利率無法輕易地釐定，則本集團會利用於租賃開始日期之遞增借貸利率。

租賃付款包括：

- 固定付款(包括實質固定付款)減任何應收租賃獎勵；
- 取決於指數或比率之可變租賃付款；
- 預期根據剩餘價值擔保支付之金額；
- 合理確定本集團將行使之購買選擇權之行使價；及
- (倘租賃條款反映本集團行使終止選擇權)就終止租賃支付之罰金。

開始日期後，租賃負債乃透過利息孳長及租賃付款調整。

每當出現下列情況時，本集團會重新計量租賃負債(並對相關使用權資產作出相應調整)：

- 租賃年期已更改或對行使購買選擇權之評估有變，在此情況下，相關租賃負債乃透過利用於重新評估日期之經修訂貼現率貼現經修訂租賃付款重新計量。
- 因檢討市場租金後市場租金率有變而引致租賃付款變動，在此情況下，相關租賃負債乃透過利用初始貼現率貼現經修訂租賃付款重新計量。

租賃修改

倘出現下列情況，則本集團將租賃修訂入賬列為一項獨立租賃：

- 進行修改時透過加入使用一項或多項相關資產之權利，令租賃範圍增加；及
- 租賃之代價按與範圍增加之單獨價格相符之金額及為反映特定合約之情況而對該單獨價格進行之任何適當調整增加。

對於並無入賬列作一項獨立租賃之租賃修訂，本集團會透過利用於修改生效日期之經修訂貼現率貼現經修訂租賃付款，基於經修改租賃之租賃年期重新計量租賃負債。

稅項

就計量本集團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相關租賃負債之租賃交易之遞延稅項而言，本集團會首先釐定稅項扣減是否源於使用權資產或租賃負債。

就稅項扣減歸屬於租賃負債之租賃交易而言，本集團會對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分開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之規定。由於應用初始確認豁免，故有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之暫時差異不會於初始確認時及租賃年期內確認。

作為出租人

將代價分配至合約之組成部分

由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起，本集團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營業額」分配合約內之代價至租賃及非租賃組成部分。

可退回租賃按金

已收之可退回租賃按金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入賬，初始按公允值計量。對於初始確認時公允值之調整會被視為承租人之額外租賃付款。

分租賃

當本集團為中介出租人時，本集團會將主租賃與分租賃入賬列為兩項獨立合約。本集團參照主租賃所產生之使用權資產(而非相關資產)將分租賃分類為融資或經營租賃。

租賃修改

本集團由經營租賃修改之生效日期起將修改入賬列為新租賃，當中會將任何就原租賃預付或累計之租賃付款視為新租賃之租賃付款的一部分。

2.1.2 因初始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而產生之過渡安排及影響概要

租賃之定義

本集團已選擇可行權宜方法，就先前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及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4號「釐定安排是否包括租賃」識別為租賃之合約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而並無對先前並未識別為包括租賃之合約應用該準則。因此，本集團並無重新評估於初始應用日期前已存在之合約。

對於在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訂立或修改之合約，本集團於評估合約是否包含租賃時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所載之規定應用租賃之定義。

作為承租人

本集團已追溯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並於初始應用日期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確認累積影響。於初始應用日期之任何差額乃於期初保留溢利確認，比較資料不予重列。

當於過渡期間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應用經修改追溯方法時，本集團已在與各別租賃合約相關之情況下，按逐項租賃基準對先前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分類為經營租賃之租賃應用下列可行權宜方法：

- i. 選擇不就租賃年期於由初始應用日期起計12個月內結束之租賃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 ii. 計量於初始應用日期之使用權資產時豁除初始直接成本；
- iii. 對於類似經濟環境下有關類似相關資產類別且具有類似剩餘年期之租賃組合應用單一貼現率。具體而言，香港及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物業之若干租賃之貼現率乃按組合基準釐定；及
- iv. 基於在初始應用日期之事實及情況，事後釐定本集團附帶延期及終止選擇權之租賃之租賃年期。

於過渡期間，本集團已在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時作出以下調整：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本集團透過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C8(b)(ii)之過渡安排確認租賃負債及金額相等於相關租賃負債之使用權資產。

就先前分類為經營租賃之租賃確認租賃負債時，本集團已應用於初始應用日期相關公司之遞增借貸利率。相關公司所應用之加權平均遞增借貸利率的範圍由4.35%至4.75%。

於
二零一九年
一月一日
千港元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披露之經營租賃承擔
減：確認豁免—短期租賃

84,383
(497)

83,886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第16號時確認有關經營租賃按相關遞增借貸
利率貼現之租賃負債

70,210

分析為

流動

15,827

非流動

54,383

70,210

使用權資產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之賬面金額如下：

使用權資產
千港元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時確認有關經營租賃
之使用權資產

70,210

從預付土地租金重新分類(附註)

238,769

308,979

按類別：

租賃土地

238,769

土地及樓宇

70,210

308,979

附註：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中國租賃土地之前期付款分類為預付土地租金。於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時，預付土地租金之非流動部分232,436,000港元及流動部分6,333,000港元已重新分類為使用權資產。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之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確認之金額已作下列調整。並不包括不受變動影響之分項。

	先前呈報 於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之賬面金額 千港元	調整 千港元	根據香港財務 報告準則第16號 於二零一九年 一月一日之 賬面金額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558,088	308,979	1,867,067
預付土地租金	232,436	(232,436)	—
流動資產			
預付土地租金	6,333	(6,333)	—
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	15,827	15,827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	54,383	54,383

附註：為根據間接法呈列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經營業務所產生現金流，已如上文所披露基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之期初財務狀況表計算營運資金變動。

作為出租人

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過渡條文，本集團無須於過渡期間就本集團為出租人之租賃作出任何調整，但會由初始應用日期起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將該等租賃入賬，比較資料不予重列。

3. 營業額及分類資料

營業額

營業額指期內就向客戶銷售貨品已收及應收之款項(扣除折扣及銷售相關稅項)以及已收及應收租戶之租金收入。

分類資料

為進行管理，本集團之可呈報經營分類現時分為以下業務分部，即溶劑、塗料、油墨、潤滑油及物業。本集團乃按該等分部呈報其經營分類資料。

本集團可呈報分類之主要業務如下：

溶劑	—	製造及買賣單體溶劑及相關產品
塗料	—	製造及買賣塗料及相關產品
油墨	—	製造及買賣油墨及相關產品
潤滑油	—	製造及買賣潤滑油產品
物業	—	物業投資及持有本集團並非用作生產廠房、研發、中央行政辦公室，亦不用作其他經營分類之物業，包括但不限於供出租之物業

分類業績指本期各分類在分配應佔聯營公司業績、利息收入、中央行政費用、財務費用及未分配其他收入前賺取之溢利或產生之虧損。此乃向本公司行政總裁(本集團之主要營運決策者)呈報之資料，旨在作出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

分類營業額及業績

本集團於回顧期間按可呈報及經營分類劃分之營業額及業績分析如下：

	溶劑 千港元	塗料 千港元	油墨 千港元	潤滑油 千港元	物業 千港元	可呈報分類 總計 千港元	抵銷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分類營業額								
客戶合約收益								
— 於某一時間點確認								
對外銷售	3,386,305	813,009	624,657	108,454	—	4,932,425	—	4,932,425
分類間銷售	49,704	41	263	22	—	50,030	(50,030)	—
對外租金收入	—	—	—	—	5,321	5,321	—	5,321
分類間租金收入	—	—	—	—	240	240	(240)	—
總額	<u>3,436,009</u>	<u>813,050</u>	<u>624,920</u>	<u>108,476</u>	<u>5,561</u>	<u>4,988,016</u>	<u>(50,270)</u>	<u>4,937,746</u>
業績								
分類業績	<u>102,232</u>	<u>33,651</u>	<u>50,896</u>	<u>6,783</u>	<u>1,541</u>	<u>195,103</u>	<u>(94)</u>	195,009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未分配收入								(6,352)
未分配費用								13,930
財務費用								(9,140)
								<u>(37,808)</u>
除稅前溢利								<u>155,639</u>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分類營業額								
客戶合約收益								
— 於某一時間點確認								
對外銷售	4,323,313	948,547	730,567	139,013	—	6,141,440	—	6,141,440
分類間銷售	63,926	24	348	81	—	64,379	(64,379)	—
對外租金收入	—	—	—	—	8,086	8,086	—	8,086
分類間租金收入	—	—	—	—	200	200	(200)	—
總額	<u>4,387,239</u>	<u>948,571</u>	<u>730,915</u>	<u>139,094</u>	<u>8,286</u>	<u>6,214,105</u>	<u>(64,579)</u>	<u>6,149,526</u>
業績								
分類業績	<u>183,753</u>	<u>(4,868)</u>	<u>10,085</u>	<u>(8,367)</u>	<u>39,548</u>	<u>220,151</u>	<u>(81)</u>	220,070
未分配收入								
未分配費用								8,278
財務費用								(10,224)
								<u>(29,775)</u>
除稅前溢利								<u>188,349</u>

收取分類間銷售／租金收入與收取對外銷售／租金收入之條款相近。

4. 其他收入以及其他收益及虧損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a) 本集團之其他收入主要包括：		
利息收入	12,121	5,247
已確認之政府補助金	<u>8,815</u>	<u>8,886</u>
(b) 本集團之其他收益(虧損)包括：		
出售附屬公司之收益(附註13)	5,758	28,406
投資物業公允值變動之收益	5,305	12,225
貿易應收款項撥回(確認)之減值虧損	650	(4,182)
出售分類為持作出售之非流動資產之 資產之收益	—	2,727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2,861)	(1,729)
因外幣結餘及交易而產生之淨匯兌 (虧損)收益	(4,857)	2,368
撇銷物業、廠房及設備	—	(20,291)
商譽確認之減值虧損	—	(642)
	<u>3,995</u>	<u>18,882</u>

5. 除稅前溢利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除稅前溢利乃於扣除(計入)下列各項後達致：

無形資產攤銷	1,118	1,532
確認為開支之存貨成本	4,254,015	5,358,898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80,492	95,280
預付土地租金攤銷	—	3,518
滯銷存貨撥備撥回	(6,359)	(65)
註銷存貨	7,039	7,331
	<u>7,039</u>	<u>7,331</u>

6. 稅項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此支出包括：

即期稅項 — 中國

本期間	37,897	48,745
預扣稅	726	12,434

38,623 61,179

遞延稅項

本期間	3,902	3,646
-----	-------	-------

42,525 64,825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中國附屬公司之稅率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為25%。

本集團若干於中國經營之附屬公司符合資格作為高新技術企業或設於中國西部地區之鼓勵類產業企業，有權享有15%之所得稅率。中國企業所得稅已於計入該等稅務優惠後計提撥備。

預扣稅指貸款予中國附屬公司產生之利息收入及從若干中國附屬公司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賺取之溢利中分派之股息確認之稅項。源自中國之利息收入須按7%之稅率確認預扣稅，而中國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規定，須就從若干中國附屬公司賺取之溢利中分派之股息確認預扣稅，從有關溢利中向股東分派之股息須按5%或10%之稅率繳納預扣稅。

由於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可控制撥回暫時差異之時間，而暫時差異不大可能於可預見將來撥回，故本集團並無就中國附屬公司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賺取之若干未經分派保留溢利1,609,562,000港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600,198,000港元)確認遞延稅項。

7. 股息

期內，本集團宣派並其後於二零一九年七月派付有關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每股10港仙(合共56,403,000港元)。

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宣派並其後於二零一八年七月派付有關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每股10港仙(合共56,389,000港元)。

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後，本公司董事決議宣派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每股7港仙，合共約39,482,000港元(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每股6港仙，合共33,838,000港元)。中期股息將於二零一九年十月十日或前後支付予於二零一九年九月十二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本公司股東。

8. 每股盈利

本公司股東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基於下列數據計算：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本公司股東應佔本期純利以及用於計算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之盈利	<u>88,388</u>	<u>87,260</u>
	股份數目	
	千股	千股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加權平均股數 可能對普通股產生之攤薄影響：	564,029	563,889
購股權	<u>—</u>	<u>44</u>
用於計算每股攤薄盈利之加權平均股數	<u>564,029</u>	<u>563,933</u>

9. 物業、廠房及設備、投資物業以及使用權資產之變動

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本集團動用約139,387,000港元(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95,627,000港元)，主要用於添置中國之製造廠房以擴大產能。

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由於相關租賃開始令用途有變，故於轉移當天之總公允值為56,235,000港元(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之兩項物業已轉移至投資物業。於轉移當天之公允值由一名獨立估值師釐定，而超出賬面金額之部分已於轉移當天在其他全面收益確認，並使物業重估儲備增加。

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投資物業公允值之淨增加5,305,000港元(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2,225,000港元)已直接於損益確認。估值由一名與本集團並無關連之獨立合資格專業估值師進行。該獨立合資格專業估值師進行估值時乃採用直接比較法，當中已參考類似位置及狀況之類似物業之近期市價；並同時採用投資法，當中已參考香港及中國之市場租金。

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本集團就使用辦公室及倉庫訂立新租賃協議，為期一至五年。於租賃開始時，本集團已確認使用權資產(包括在物業、廠房及設備內)33,009,000港元及租賃負債33,009,000港元。

10.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其他應收賬款及預付款項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貿易應收款項	1,581,171	1,657,543
減：信貸損失撥備	(58,688)	(65,162)
	<u>1,522,483</u>	<u>1,592,381</u>
應收票據	1,175,665	1,593,365
	<u>2,698,148</u>	<u>3,185,746</u>

其他應收賬款及預付款項主要包括墊付供應商款項、應收供應商佣金及可收回增值稅。

於報告期末，貿易應收款項(經扣除信貸損失撥備)基於發票日期呈列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零至三個月	1,273,988	1,332,750
四至六個月	174,748	209,019
六個月以上	73,747	50,612
	<u>1,522,483</u>	<u>1,592,381</u>

本集團容許向貿易客戶提供介乎30天至90天之信貸期。本集團或會給予付款紀錄良好之大額或長期客戶較長信貸期。

應收票據指國內銀行承兌及擔保付款之銀行承兌匯票，屬遠期匯票。本集團按個別情況接受客戶以國內銀行承兌之銀行承兌匯票結清貿易應收款項。

該等出具或背書給本集團之銀行承兌匯票一般於由出具日起不超過十二個月內到期。銀行承兌匯票將主要由國內國有銀行或商業銀行於該等銀行承兌匯票到期日支付。

11. 分類為持作出售之資產／與分類為持作出售之資產相關之負債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五日，董事議決出售本公司中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紫荊花製漆(上海)有限公司(「紫荊花製漆」)之全部權益。預計將於十二個月內出售之資產及負債已分類為一個持作出售之出售組別，並於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分開呈列(見下文)。出售所得款項淨額預計將超過相關資產及負債之賬面淨額，因此，概無確認減值虧損。出售事項已於報告期末後完成。

分類為持作出售之紫荊花製漆之資產及負債如下：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物業、廠房及設備	5,780	2,334
投資物業	192,187	192,407
預付土地租金	—	3,701
其他應收款項	5,709	5,732
銀行結餘及現金	177	135
	<u>203,853</u>	<u>204,309</u>
分類為持作出售之資產總值		
其他應付款項	(6,357)	(2,301)
應付稅款	(2,930)	(2,933)
遞延稅項負債	(64,854)	(64,928)
	<u>(74,141)</u>	<u>(70,162)</u>
與分類為持作出售之資產相關之 負債總額		

12. 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貿易應付賬款	1,374,478	1,697,230
其他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	460,932	380,206
	<u>1,835,410</u>	<u>2,077,436</u>

其他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主要包括應付員工薪金及福利、銷售佣金、應付倉儲及運費以及其他應付款項。

於報告期末，貿易應付賬款基於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零至三個月	1,115,331	1,357,137
四至六個月	245,328	324,770
六個月以上	13,819	15,323
	<u>1,374,478</u>	<u>1,697,230</u>

13. 出售附屬公司

- (a)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二十九日，本集團訂立一份協議向一間現有聯營公司出售東莞市大嘜趣車汽車服務有限公司(「東莞趣車」)及其附屬公司全部股本權益，總現金代價為人民幣1,000,000元(相等於約1,167,000港元)。

東莞趣車及其附屬公司於出售日期之淨資產如下：

	千港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28,704
存貨	2,338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0,715
銀行結餘及現金	1,714
應付一間同系附屬公司款項	(22,376)
租賃負債	(25,049)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4,253)
	<hr/>
已出售淨負債	(8,207)
	<hr/>
出售附屬公司之收益：	
已收代價	1,167
減：	
已出售淨負債	(8,207)
與出售本集團於該聯營公司之權益有關之收益	3,616
	<hr/>
出售收益	5,758
	<hr/>
出售所產生之現金流出淨額：	
已收現金代價	1,167
已出售銀行結餘及現金	(1,714)
	<hr/>
	<u>(547)</u>

- (b)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一日，本集團向一名獨立第三方出售其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億澤發展有限公司(「億澤」)之全部股權，總現金代價約為4,911,000美元(相等於約38,305,000港元)。億澤持有一幅位於中國之土地之預付土地租金。

億澤於出售日期之淨資產如下：

	千港元
預付土地租金	9,451
物業、廠房及設備	414
銀行結餘及現金	24
其他應付款項	<u>(24)</u>
已出售淨資產	<u>9,865</u>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之收益：	
已收代價	38,305
減：	
已出售淨資產	9,865
出售交易成本	<u>34</u>
出售收益	<u>28,406</u>
出售產生之淨現金流入：	
已收現金代價	38,305
已出售銀行結餘及現金	<u>(24)</u>
	<u><u>38,281</u></u>

中期股息

董事會欣然宣派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每股7港仙(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每股6港仙)。上述中期股息將於二零一九年十月十日或前後派付予於二零一九年九月十二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內之股東。

暫停辦理過戶登記手續

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九年九月十日至二零一九年九月十二日(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暫停辦理股東名冊之登記，以釐定本公司股東獲派中期股息之權利，該等日期內將不會進行任何股份過戶登記。為符合資格獲派中期股息，所有過戶表格連同有關之股票，最遲須於二零一九年九月九日下午四時三十分送達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秘書商務有限公司以辦理過戶登記手續。

公佈中期業績及中期業績報告

本公告登載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交易所」)網站(<http://www.hkex.com.hk>)及本公司網站(<http://www.yipschemical.com>)。本集團二零一九年之中期業績報告將於適當時候登載於香港交易所及本公司網站，當中載列上市規則規定之所有資料。

承董事會命
葉氏化工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葉志成

香港，二零一九年八月二十三日

於本公佈日，董事會成員包括：

非執行董事：

葉志成先生(主席)

王旭先生

黃廣志先生*

古遠芬先生*

何百川先生*

執行董事：

葉子軒先生(副主席兼行政總裁)

葉鈞先生(副行政總裁)

何世豪先生(財務總裁)

* 獨立非執行董事